# 采购需求

**一、项目名称**：海口市龙华区2024年农村厕所化粪池清掏和粪污资源化利用中心运营项目

**二、项目概况**：现拟聘请第三方服务公司配合做龙华区2024年未纳入污水管道范围内的农村户厕化粪池清掏、转运及粪污资源化利用工作。

**三、服务内容**：龙华区龙桥镇、龙泉镇、新坡镇、遵谭镇、城西镇未纳入污水管道范围内的农村户厕化粪池的清掏、运输及处置。中标单位负责包人工、包材料、包设备、包达标、包风险、包税务发票，保证龙华区属所粪污资源化利用中心正常运营。

**四、服务作业程序：**

**（一）服务对接**

中标方收到服务需求后，及时组织清掏人员与农户联系，并在2日内到达现场进行作业。清掏前，实地勘察化粪池口以及周边情况，制定工作方案。设置围栏圈定作业区域并放置作业警示标志，检查各项设备运转情况、安装进出接管。

**（二）抽粪**

1、清掏前，实地勘察化粪池口以及周边情况，制定打开井盖方案。设置围栏圈定作业区域、并放置作业警示标志，检查各项设备运转情况、寻找水源、安装进出接管，对于清掏车辆无法接近的户厕，配备泵车及大量水管进行二次输送。

2、利用清粪车等清污设备清理化粪池时，要先注水化粪池稀释粪便，清理时不断用吸污管或用棍子搅动以利于粪便往管内走，便于抽粪车抽取粪便。

3、针对使用注塑化粪池的户厕，在清掏服务时只能进行部分清掏（保留三分之一），避免浮桶发生。

4、清掏时要做好安全及卫生防护，严禁在清掏时有用火、吸烟等行为。

**（三）粪污资源化利用**

若农户有田地可以就地还田，或运往附近种植基地、粪污资源化利用中心处理。

**（四）现场清理处理**

粪污清掏前后和粪污运输中岀现满溢漏洒的情况要做好清洁消毒工作，并完好的盖上井盖。

**（七）核查验收程序**

中标方对农户厕所进行清掏时，需用水印相机将户厕信息及作业过程拍照存档；清掏作业结束后请农户和村委会相关人员核查验收合格后，在《海口市龙华区化粪池清掏验收表》签字并按手印确认。

**五、服务要求**

1、输送管道应完好、畅通，闸阀应严密，无破损、滴漏。

2、抽取污粪时应谨慎操作，不得将污粪泼洒在检查口周围地面。作业结束，应及时清洗作业场地。

3、应保证作业不损害其他财物。

4、每次清掏见底并负责将化粪池内的粪渣按照相关规定全部打包外运出，本项目无遗撒、遗漏现象。

5、确保低保、五保成品化粪池厕所改造户不存在遗漏现象。

**六、服务标准**

1、清掏后化粪池内无粪便杂物，保证粪水清运并妥善处理。

2、确保服务范围内所有粪便不外溢。

3、池口密封良好，周边环境冲洗干净。

**七、服务地点：**海口市龙华区。

**八、服务期限：**2024年度（注：中标单位中标后需要先完成2024年1月至3月的农村厕所化粪池清掏和粪污资源化利用中心运营任务完成）。

**九、报价要求：**310万元（其中清掏最高限价285万，清掏粪污资源化利用中心运营最高限价25万。）（此金额为最高限价，超出最高限价的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

**十、支付方式：**服务费用按季度结算，每季度清掏工作结束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付款申请及相关材料，乙方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经甲方审验合格后，进行付款。

**十一、其他要求：**

1、合作期内，如因龙华区或各镇行政区划调整、厕所清掏转运作业标准提 升、基础设施建设等原因确需新增作业范围的，在满足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情况下，并入本项目合作范围内，新增的作业范围包含最终中标价内，不再作调整。

2、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在合同再详细约定。